

标段编号: 2501-440307-04-01-87349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地铁16号线二期绿化恢复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9日

目录

一、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1
1、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觐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2
2、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10
3、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改升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	15
4、武汉新洲万达 E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23
5、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9
二、履约评价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37
1、履约评价-罗山片区公园群三期建设工程.....	38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39
1、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42

一、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企业业绩

- 1、工程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合同价：5961.989685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1.17；
- 2、工程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合同价：4938.78428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06.10；
- 3、工程名称：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改升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价：1107.326465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4.3；
- 4、工程名称：武汉新洲万达E地块园林景观工程，合同价：3268.116489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09.02；
- 5、工程名称：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合同价：1909.867408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6.2。

1、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觐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06001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觐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961.989685万元

中标工期：21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1-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2-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国霞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05
邹建

验证码：950365553511923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sjy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HUAMEI GREEN ECOLOGICAL ENVIRONMENT GROUP CO.,LTD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XMSTZ-工程类-05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

发包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海滨旅游区，距离小梅沙湾约 200m。项目北侧为盐坝高速，南侧为特发梅沙客厅项目，西侧为小梅沙高架桥，四周交通便利。建筑类型包含住宅、办公、商业，地上裙房为商业，地下为停车、设备房、商业等。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81229.49 m²，用地面积约 59604 m²，本次园林景观施工面积约 55722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改造)、验收移交阶段、保修阶段等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负责编制竣工图等；具体范围按照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小梅沙 03-01-1 地块景观工程设计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成品保护、保洁、施工及安全文明等各方面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硬景工程(如消防通道、园路、广场、景观桥、景观平台、木栈道、饰面铺装、种植池、坐凳、混凝土/木台阶、挡土墙、栏杆、围墙及大门、廊架、张拉膜结构、配套构筑物等)；软景工程(如屋顶花园、露台、绿化草坪、绿化种植养护，以及土方回填地形塑造等土方工程(含

地下室顶板回填）等；景观水电安装工程（如电气、给水、排水、水景工程、喷灌等）；根据图纸及招标清单要求采购户外部品（如园林小品、儿童活动器械、岗亭、遮阳伞、座椅、组合沙发、音响、成品花钵、垃圾桶等）。

2. 园林景观工程相关检测的费用已在合同价款内（包含但不限于承包人所采购的原材、辅材及设备的检验、检测费用，及相关检测）。

3. 园林景观工程所需机械等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 由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工程相关图纸深化。深化图纸需经过发包人及设计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图纸深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图纸深化所引起的费用增加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5. 由承包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预留室外机电接驳口进行复核与处理；由承包人配合标识、发包人单独采购及安装的雕塑的基础及预埋件施工并做好开孔、预留预埋及面层恢复等相关工作，配合泛光照明、智能化工程、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等相关专业工程，做好开孔、预留预埋及面层恢复等相关工作，上述配合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6. 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工艺样板施工，样板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大面积施工，过程中的拆改与调整、样板与大面积衔接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 承包人应在总承包人的统一协调管理下开展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其中景观机电工程须经总承包人审核后方可施工。

8. 针对本工程特点制订现场综合管理措施，加强自身和相关单位的产品保护，制订现场成品验收、移交、管理流程，在交付使用之前，景观的所有物品由景观单位负责配合、签收及保管。如有损坏和丢失，在没有发现其他单位的责任人之前由景观施工单位承担责任。

9. 承包人完成施工场地内可能影响本工程施工的所有障碍物及管线等的爆破、迁移、拆除工作（包含不限于冠梁、支护桩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 营销展示区域施工完成后，承包人应在项目施工期间配合营销展示区域室外园林景观的维修工作。

11. 工程施工期间，按照项目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疫情防控措施，所产生的疫情防控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承包人应按合同文本相关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拒绝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和

本工程的其它委托指令。

13. 承包人须在 BIM 成果完成前配备不少于一名专职 BIM 专业技术人员与发包人聘请的专业单位对接，并按 BIM 建设需求及时提供素材及相应模型（含竣工模型），详见《小梅沙施工招标 BIM 要求及评审要求》。

14. 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临时及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生活场所和工人住宿以及临时设施用地，投标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15. 所有绿化苗木进行 6 个月成活养护，在栽种及养护期间，承包人须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合同文本规定的
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仟玖佰陆拾壹万玖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伍分(¥59619896.8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零玖佰壹拾玖元柒角柒分(¥1260919.7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壹万贰仟零壹拾叁元捌角肆分(¥6312013.84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元整(¥220000.00元)。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陆拾玖万柒仟壹佰伍拾叁元零柒分(¥54697153.07元)，增值税税金为¥4922743.78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合同不含税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月1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公司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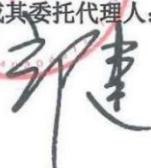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2、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副本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 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大数据产业园-2022-0038)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签订日期：2022 年 06 月 10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大数据产业园-2022-0038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2）税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3）电话：010-51169898

（4）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5）帐号：11001045200056000613

（6）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广州市番禺区

（7）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分包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91845P

（2）税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楼609-612

（3）电话：0755-82933885

（4）开户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5）帐号：00392549000120108004384

（6）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08491845P

（7）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1.2 施工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1.3 专业分包范围：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范围内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地块三、地块四）；

1.4 专业分包项目：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详见合同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304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2022年06月10日，结束工作



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地块三	2022.06.10-2023.04.10	
2	地块四	2022.06.10-2023.04.10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延误的约定：因乙方劳动力不足、物资设备计划准备不到位、组织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目标工期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如果有）；
- (5) 施工图纸；
- (6) 现场签证；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 固定综合单价 合同，实际合同价以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49387842.80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玖佰叁拾捌万柒仟捌佰肆拾贰元捌角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45309947.52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伍佰叁拾万零玖仟玖佰肆拾柒元伍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4077895.28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零柒万柒仟捌佰玖拾伍元贰角捌分），合同中不含税单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执行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 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水电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

(2) 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装卸、维护、倒运、管理等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3)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4) 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5) 其他相关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规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4.5 双方特别约定：

4.5.1 关于合同综合单价的调整、分包工程量的增加，双方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5.2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于合同外发生的零星用工或签证，按照《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执行。

4.5.3 关于合同价款的其他约定 _____ / _____。

第五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5.1 计量

5.1.1 工程数量：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以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数量为准。

5.1.2 本合同实行按月计量，乙方编制当期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含补充协议新增项目及现场签证）并附必要的依据，于 20 前上报甲方复核；乙方依据在计量期内完成的、甲乙双方及监理签认的、符合本项目验收标准的工程实体数量，按照《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进行计量（需扣除非甲供材中的已经甲供的材料费用），据此编制《验工计价书》并报送验工计价审批表，甲方及时完成复核，由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和结算依据。

5.1.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计量资料，或提交的计量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编制工程量计算书作为结算依据。

5.1.4 以下情况甲方有权不予计量：

- (1) 未经过现场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量；
- (2) 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导致增加的工程量；
- (3) 未经甲方驻工地代表签字认可的现场签证；
- (4) 价格不明确的工程量；
- (5) 本合同明示或暗示不应计量的。

5.1.5 甲方只对乙方委托代理人结算，并以合同协议单价和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为准，乙方出具的其他各种票据，甲方一律不予认可。对乙方合同款已包含，而实际由甲方提供或承担的费用应扣除，同时须按合同文件约定扣除超耗材料、返工材料机械费用、违约金、有关处罚等费用。



- 附件一 《分包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附件四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六 乙方授权委托书
附件七 《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其他类附件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
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分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2 号楼 609-61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编 号	
1	
2	
3	
4	
5	
6	

3、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改升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7-440307-48-01-702106015001

标段名称： 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升改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广业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07.326465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

项目经理（总监）： 张志霖

本工程于 2025-0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14

查验码： JY2025030672141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工程编号: 2017-440307-48-01-702106015001

合同编号: 深圳深圳环保合 202502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升改造项目——园

林景观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富安大道 38 号

发包人: 深圳广业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深圳广业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升改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富安大道 38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2017-440307-48-01-702106

工程规模及特征：基地范围内建设单位指定区域的室外园林景观工程，主要包括园区园林景观建筑、道路、停车场、绿化、电气、给排水等。主要分为两个区域：①焚烧厂及厂前区区域；②水务区区域（招标内容不限于苗木清单内容，还包括景观绿化附属的土石方、喷淋浇水系统等的附属工作，具体施工内容见招标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其中焚烧厂及厂前区域分为五个分区：分区一，厂区入口区域，面积约 12907.26 m²；分区二，为主厂房南侧，面积约 9305.07 m²；分区三，为运维楼及候班楼周边，面积约 6355.98 m²；分区四，为主厂房西侧，面积约 358.44 m²；分区五，为主厂房北侧，面积约 1868.74 m²。停车场总面积 1912.71 m²。计划总投资为 1157.62598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负责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升改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因园林绿化建设所产生的土方工程（含土方开挖、弃土外运、支护、降排水措施、回填土施工等）、室外园林建筑（活力健身区、环湖栈道、栏杆、观景平台、花池、水池、绿岛等）、沥青道路、人行道路、建筑物门口道路、广场、停车场和结构、电气照明、给水、排水、全厂绿化种植等。项目为包工包料，含人工、机械、交通疏导措施等费用，具体详见施工图，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施工图，承包人必须服从并按相关规定计量，验收标准必须满足深圳市园林局相关规范要求。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园林景观建筑工程、停车场、栈道、健身器材安装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5年4月26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5年8月2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平湖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提升改造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招标技术规范书》要求,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或以上, 争创“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柒万叁仟贰佰陆拾肆元陆角伍分
(¥ 11073264.65 元);不含税价 10158958.39 元, 税额 914306.2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叁仟肆佰肆拾贰元柒角肆分(¥ 253442.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万元(¥ 8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承包人承诺已完全响应发包人招标文件，若发生投标文本与招标文本不一致的，则发包人有权选择以招标文本或投标文本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4月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
38号

邮政编码：518111

法定代表人：刘嘉宏

委托代理人：刘嘉宏

电话：0755-84017711

传真：0755-84017664

电子信箱：ynhbqg@163.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2 号楼 609-612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魏美娥

委托代理人：魏美娥

电话：0755-82933883

传真：0755-82933885

电子信箱：/

4、武汉新洲万达 E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Page 1 of 1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经过武汉新洲项目E地块景观绿化施工工程招标小组的认真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武汉新洲项目E地块景观绿化施工工程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

下：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玖拾捌万壹仟壹佰陆拾肆圆捌角玖分元整（小写）
¥：32981164.89元。

经谈判后最终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陆拾捌万壹仟壹佰陆拾肆元捌角玖分，小写：32681164.89元。

合同工期详见合同协议书。

请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72小时内与我公司接洽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联系人：陈晴阴 联系电话：18810969019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HUAMEI GREEN ECOLOGICAL ENVIRONMENT GROUP CO.,LTD

正本

【武汉新洲万达 E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适用“总包施工管理项目”)

合同编号:【XZWDZZJQT-GC-H-140】

【2022】年【9】月【2】日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业主：武汉新洲万达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商：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武汉新洲万达 E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施工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第一条 专业承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武汉新洲万达 E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下称“工程”或“本工程”）

工程地点：【武汉新洲万达 E 地块位于武汉市阳逻经济技术开发区，西侧为主干道翔飞路，南侧为次干道袁榨路，东侧为次干道新田路，北侧为次干道观湖路。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2.15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36.61 万 m²，建筑高度 52.3m，地上总建筑面积约 26.7 万 m²，地下总建筑面积约 9.9 万 m²，由 20 栋高层住宅及 9 栋联排别墅组成。】

工程内容：【E 地块大区、别墅区、幼儿园及架空层园林景观施工工程，包括材料购置、运输、种植、制作、安装、修补、养护；其中任何缺陷、维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施工范围包括景观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总承包商：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通用条款；
5. 计量与计价规则及工程量清单；
6. 合同附件；
 - 6.1. 合同图纸；
 - 6.2. 招标文件及招标过程资料（包括定标会议纪要、投标文件、答疑文件、澄清文

件、补遗文件及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 6.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6.4.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
- 6.5. 相关约定。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合同范围。

第四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下称“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陆拾捌万壹仟壹佰陆拾肆元元捌角玖分（小写：¥：32681164.89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29982720.08 元，增值税 2698444.81 元，增值税率 9%。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合同总价一经确定，不再进行任何调增。

第五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自开工日起至工程正式移交日止，共计【223】日历天（为绝对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开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9 月 30 日

第一批入伙区域完成时间：暂定 2023 年 2 月 10 日

第二批入伙区域完成时间：暂定 2023 年 5 月 11 日

整体竣工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工程正式移交日期暂定为：2023 年 5 月 25 日

特殊说明：要求第一批次入伙时第一批次区域景观全部完成，第二批次入伙区域仅施工完园区小路硬化，其他不做；第二批次入伙时全部完成。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经业主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专业承包商应积极进行施工，在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内完成本工程，且必须无条件按业主的项目整体工程工期要求进行施工。双方明确，除业主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具体要求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7.1 条及《合同通用条款》第 18 条。

专业承包商明确，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为绝对工期，是专业承包商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业主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而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业主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第六条 业主、专业承包商代表

业主代表: 黄华胜

专业承包商代表: 尹飞

第七条 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标准: 合格。

第八条 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九条 专业承包商保证, 在各方面均遵照合同的规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并承担保修责任。

同时, 专业承包商必须完全服从和执行总承包商及业主的现场管理规定及各项管理制度, 包括但不限于服从业主的有关施工进度安排、质量管理、安全管理、文明施工管理等。若专业承包商违反相关规定时, 总承包商及业主均有权追究专业承包商相关责任。

第十条 合同各方特此同意: 总承包商对本工程承担现场管理、协调、配合服务及工程照管的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质量、进度、安全、卫生、协调等。同时, 总承包商就本工程与专业承包商向业主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 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同意向大连国际仲裁院会申请按照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仲裁地点为大连市。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各方均具有最终约束力。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9月份。

合同订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

本合同自业主和专业承包商两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业主: 武汉新洲万达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2023.1.17

专业承包商: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楼

609-612

5、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现通知贵司为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中标单位，并就此明确以下中标条

件：

计价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人工、材料设备、机具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中标价	人民币含税 19,098,674.08 元（大写：壹仟玖佰零玖万捌仟陆佰柒拾肆元零角捌分）。
工 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计划完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 总工期：220 日历天。总工期含法定节假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付款方式	<u>按合同文件条款约定。</u>
其他	无。

请贵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将中标通知书回执签字盖章并递交至深圳

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科研楼2楼208室。

在正式合同签订前，本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期间所有书面往来文件将构成约束贵我双方并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若因贵司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正式合同，或因贵司在已谈定的合同条款基础上提出不同意见而导致合同无法按时签订，我司有权另行确定中标人，且我司保留因贵司该行为造成我司损失索赔的权利。



副本

合同编号: LHGZ-2022-SG-2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白云湖西畔

发包人: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6月2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白云湖西畔。

3、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4、工程概况: 用地位于广州市白云区白云湖西畔,由相邻的两个地块组成,面积共40960 m²,容积率2.8-3.8,拟建12栋办公及商业配套,总建筑面积184470 m²,计容面积137105 m²,不计容面积47365 m²。

5、工程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园林景观总面积约为36304.34 m²,其中:园建部分面积为23104.34 m²,景观绿化面积约为13200 m²,招标范围包括不限于本园林景观工程在合同工期内完成材料的供应、安装施工、验收通过、交付使用及保修期服务等,具体按按招标图纸(验收版和实施版)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进行施工。具体内容包括不限于:

- (1) 种植土购买及堆填;
- (2) 草皮、苗木种植以及验收版图纸施工完成验收后的拆除工程;
- (3) 建筑铺装、园景装修等;
- (4) 园建小品等砌筑、装饰;
- (5) 水景景观及其他小品、坐凳。
- (6) 景观构筑物的结构和饰面装饰部分,包括土方、基础、碎石层、垫层等;
- (7) 小区道路基础、垫层、结构层、钢筋、砼面层、沥青面层等及相邻两地块中间六纵路基层、面层施工、人行道铺装、路灯照明、园林绿化等施工;
- (8) 排水系统安装(不含主管网)、园林喷灌系统安装、园林电线电缆敷设、景观灯具安装等水电、灯具安装;
- (9) 水电预埋及所有砼结构预埋铁件等;
- (10) 室外台阶饰面;

(11) 海绵城市；

(12) 5-6#风雨连廊。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计划完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

总工期：220 日历天。总工期含法定节假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各区域工期要求：

序号	区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工期
1	3#-4#区域(满足营销中心开放需求)	2023年4月25日	2023年6月20日	57 日历天
2	1#-4#区域(3#-4#满足营销中心开放部分除外)	2023年8月1日	2023年11月30日	122 日历天
3	5#-12#区域	2023年6月15日	2023年10月8日	117 日历天

各区域工期考核以实际开工日期为标准计算实际提前或延后，各区域工期完工时间每延迟一天处罚 2 万元。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不包括承包人施工准备时间，由承包人自行考虑在开工之前完善；竣工日期是指本协议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之日，已充分考虑节假日、阴雨天、前期准备、停水、停电、检测、物业公司规定的白天不可施工的影响、不合格处理、验收、成品保护及修复等时间。

三、质量标准和要求

本工程质量标准：验收时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质量检验标准（如存在差异的，以较高标准为准）评定的合格标准，主要材料样板不低于设计样板要求标准，以通过发包人验收为准。

四、签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零玖万捌仟陆佰柒拾肆元零捌分（¥ 19,098,674.08 元）；

其中：（1）不含税合同价款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伍拾贰万壹仟柒佰壹拾玖元叁角肆分(¥ 17,521,719.34 元);

税金为(大写)壹佰伍拾柒万陆仟玖佰伍拾肆元柒角肆分(¥ 1,576,954.74 元)。

(2)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含税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肆仟肆佰贰拾伍元肆角壹分(¥ 624,425.41 元)。

(3) 暂列金额:

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叁仟叁佰贰拾柒元伍角贰分(¥ 1,483,327.52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人工、材料设备、机具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 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作任何调整。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条款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所有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和其他措施费)固定总价包干。设计变更及签证内容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结算时不予调整; 设计变更及签证内容的造价超出签约合同价款的±5%时, 其他措施费(按项计算的除外)结算时仅对超出部分予以调整, 否则不予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韩启斌, 注册执业证号: 粤 2442006200902746。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优先顺序

- (1) 合同履约过程中, 双方往来的对合同实质性条款变更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招标文件、补遗和答疑;
- (6) 投标文件、承诺函和确认函;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合同履行过程中, 双方往来的通知、信函、工作联系单、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
- (10) 通用合同条款。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承包人承诺无条件根据发包人的节点控制工期要求，实现本工程验收的目标。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6月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州市白云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与终止

1、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涂改或手写修改部分应有双方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2、合同终止

(1) 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工程，竣工结算款支付完毕，除《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约定外，本合同其余部分即告终止。

(2)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各执正本壹份，发包人执副本贰份，承包人执副本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道亭岗站附近

邮政编码：510000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

账号：1095 6000 0009 16405



承包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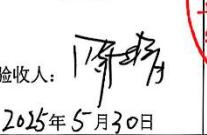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楼609-612

邮政编码：518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911338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址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
建设单位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0日
使用单位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5月30日
承建项目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图纸(验收版和实施版)及合同清单内所有的种植土购买及堆填、草皮苗木种植、建筑铺装、园景装修、园建小品砌筑装饰水景景观、景观构筑物结构和饰面、小区道路、排水系统安装水电、室外台阶、海绵城市、5-6#风雨连廊等所有相关内容。		按合同约定已全部完成	
施工单位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验收人:  2025年5月3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验收人:  2025年5月30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验收人:  2025年5月3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验收人:  2025年5月30日
一式三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履约评价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履约评价

投标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罗山片区公园群三期建设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5.4.3。

1、履约评价-罗山片区公园群三期建设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4年11月5日至2025年3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诚意美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楼609-612		
法定代表人	魏美娥	电话	0755-82933883	项目负责人	张志霖	电话	0755-82933883
工程名称	罗山片区公园群三期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景观、绿化、拆除、给排水、强电、弱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471.756307(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3月21日	合同工期	15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月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89	
2	技术经济实力				12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5年4月3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4月7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5年4月3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蔡高翔

1、工程名称：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合同价：607.294913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6.2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高翔
身份证号：445202198403020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10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高翔

社保电脑号：609379395

身份证号码：44520219840302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5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支	个人支	险种	基数	单位支	个人支	险种	基数	单位支	基数	单位支	基数	单位支	个人支
2023	08	6001562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562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562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562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562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562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5.78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562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5.78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562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562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562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562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5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5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5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5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5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5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5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509.57	7666.08			2404.67	801.64			773.38		290	167.88	131.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6cab73126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5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9月1日

证明专用章

1、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SFD-2015-05

标段编号: 2018-440327-70-03-719066002001

合同编号: JT-G-2022-(03-08)-0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石鼓墩路与恒科路交界处

发包人: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6月18日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石鼓墩路与恒科路交界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安居君兰湾府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坝光片区，占地面积 15516.8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2051.21 平方米，园林景观面积约为 11008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范围: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硬景工程(含园路、石材铺地、塑胶铺地、透水混凝土、景墙、种植池、景观坐墙、景观廊架、安全护栏、铁艺门、成品岗亭、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地上停车场、雕塑、特色花钵、户外家具、垃圾桶、信报箱等);
- 2) 绿化工程(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
- 3) 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 4) 竣工验收后商铺门口、屋顶的拆改工程(绿化改石材、瓷砖)
- 5)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园林景观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6月9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9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且满足国标二星或深圳市金级绿建验收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含增值税金额(大写): 人民币陆佰零柒万贰仟玖佰肆拾玖元壹角叁分;

(小写): ¥6072949.13 元, 增值税率: 9 %

不含增值税金额(小写): ¥5571512.96 元, 增值税税额: ¥501436.1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柒仟贰佰伍拾贰元壹角贰分 (¥ 127252.1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元整 (¥ 360000.00 元);

(5)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 柒仟壹佰玖拾壹元玖角陆分 (¥ 7191.96 元)。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 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起开始, 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 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748469925117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附件
- (7)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署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本工程招标文件其余内容
- (11)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2)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3)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在无修改的情况下, 按上述顺序排列, 互相解释和互补, 如有不一致时, 以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在有修改的情况下, 如有不一致时, 按时间判定, 以生效时间在后者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FLBQX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91845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7-29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大城2号楼609-612

邮政编码：518046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赵宏伟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996609

电话：0755-82933883

传真：

传真：0755-8293388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755930927210666

账号：44201503500059113388

C-12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QRYLSJ22081102-002 6	项目代码	S-2019-E47-506479
项目名称	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石鼓墩路与恒科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园林景观面积约为11008平方米。	工程造价	607.29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
立项批准文号	深大鹏发财备案(2019)0068号	宗地号	G15401-150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DP-2020-0002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DP-2020-0011(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27-47-03-107464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6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66-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继练
副组长	韩善杰、王世俊
组员	齐峰、陈林、郭文勇、胡立志、王乐、赵明、郭圳、曾详华、梁鸿程、蔡高翔、张志霖、韩启斌、张秀义、蓝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文勇	郭圳、曾详华、梁鸿程、蔡高翔、张志霖、韩启斌
建设园林工程	郭文勇	郭圳、蔡高翔、张志霖、韩启斌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郭圳	罗园、梁鸿程、张秀义、蓝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君兰湾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绿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韩善杰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分管领导	高级经济师	韩善杰
2	曾继练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曾继练
3	郭文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郭文勇
4	胡立志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胡立志
5	王乐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王乐
6	赵明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赵明
7	齐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齐峰
8	陈林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工程师	陈林
9	王世校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世校
10	郭圳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郭圳
11	梁鸿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	梁鸿程
12	曾详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备专监	工程师	曾详华
13	罗园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罗园
14	蔡高翔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蔡高翔
15	张志霖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志霖
16	韩启斌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韩启斌
17	张秀义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张秀义
18	蓝娟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蓝娟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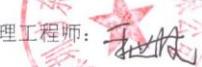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2	特种设备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3	水土保持设施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4	防雷装置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5	环境保护设施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6	海绵设施	验收通过
7	通信工程配套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8	节水、排水设施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通过
12	住宅光纤到户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13	住宅信报箱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14	绿色建筑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通过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本合同范围不涉及该项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3 年 06 月 27 日</u> ）。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6 月 27 日	